洛宁县兴华镇虞西线改建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洛宁县兴华镇虞西线改建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lyggzyjy.lv.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6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洛宁竞磋-2025-33

2、项目名称：洛宁县兴华镇虞西线改建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951393.44元

最高限价：1951393.44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采购预留金额（元） |
| 1 | 洛宁政采磋商(2025)0034号-1 | 洛宁县兴华镇虞西线改建项目 | 1951393.44 | 1951393.44 | 是 | 1951393.44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洛宁县兴华镇虞西线改建项目全长1.272公里，3.5cm细粒式沥青砼9622.848㎡、4cm中粒式沥青砼9824.448㎡、18cm水泥稳定碎石基10007.061㎡、18cm天然砂砾底基层3472㎡等；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5.3标段划分：共一个标段；

5.4工期：90日历天

5.5采购范围：磋商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6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合格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2）本项目执行支持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3.2、供应商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不含临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须出具截止投标截止当日未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3.3、信用承诺函：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其他相关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文件）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4、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年06月06日至2025年06月1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v.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61.54.85.189/tpbidder）上获取。请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06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v.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5年06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洛宁县永宁大道31号四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61.54.85.189/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新系统入口或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响应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2.本项目采购人为洛宁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系统中采购公告默认为洛宁县农村公路所请忽略。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宁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宁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6231378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洛宁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洛阳市洛宁县永宁大道87号

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0379-6623767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中文达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100号1号楼2单元6层616号

联系人：董女士

联系方式：13937987615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女士

联系方式：13937987615

中文达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05日